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曙华先生的函告，根据其个人资金使用安排，张曙华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张曙华	是	11,700,000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17%
合计	-	11,700,000股	-	44.17%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张曙华	是	10,840,000股	2019年3月20日	2020年3月2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92%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10,840,000股	-	-	-	40.92%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张曙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6,486,1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1%。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20,635,999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7.91%，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曙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信电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电子”）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3,112,464 股，合计质押 28,635,999 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5.37%，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23.47%。

四、其他说明

张曙华先生及中信电子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2 日